

# 政府采购符合性评审汇总表

项目编号	ZJDF2023-006（II）	项目名称	开化县高铁新城幼儿园新建工程—教育教学设备采购（第二次招标）
采购方式	公开招标	开标时间	2024-01-26 09:30:00
开标地点	开化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区(开化县凤凰南路2号5楼)		
序号	供应商	符合性情况	情况说明
1	杭州卓越创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	符合	
2	衢州创惠科技有限公司	符合	
5	浙江移动信息系统集成有限公司	符合	
6	衢州思慧计算机有限公司	不符合	<p>2. 所投报价文件中的大厅（室内运动区）的主机的单价报价为5714元，超过了招标文件规定的单价最高限价2300元。根据招标文件第218页注1及第20页28. 投标无效情形4. 作无效标处理。；</p> <p>2. 大厅（室内运动区）主机已标明单价最高限价2300元，投标人的单项投标报价嘉学派单价5714元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单价最高限价。；</p> <p>2. 投标人报价文件中的大厅（室内运动区）设备中主机（嘉学派）的单价为5714元，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单价最高限价2300元。；</p> <p>2. 大厅（室内运动区）设备中的主机（嘉学派）单价为5714元，超过《采购需求》中的投保人单价最高限价2300元。；</p> <p>2. 报价文件中“大厅（室内运动区）设备”中的“主机（嘉学派·XX230）”报价为5714元，超过招标文件中该设备规定的单价最高限价（2300元）。；</p>
			<p>1. 1、所投产品属于《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》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，响应人未提供相关证明；</p> <p>2、所投产品技术参加负偏离项超过20项。</p> <p>为属于投标无效情形中的第11条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。；3.</p> <p>1、所投产品属于《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》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，响应人未提供相关证明；</p> <p>2、所投产品技术参数负偏离项超过20项。</p> <p>为属于投标无效情形中的第11条招</p>

7

杭州标彩科技有限公司

不符合

为属于投标无效情形中的其他无效情形。

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。

1. 1、投标产品属于节能（环保）产品的未提供财政部、生态环境部发布的《节能产品政府采购项目清单》证明；2、投标产品技术参数负偏离或漏项在20项及以上。；3. 1、投标产品属于节能（环保）产品的未提供财政部、生态环境部发布的《节能产品政府采购项目清单》证明；2、投标产品技术参数负偏离或漏项在20项及以上。

1. 1、所投产品属于《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》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，响应人未提供相关证明；2、所投产品技术参数负偏离项超过20项，属于投标无效情形中的第十一条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。；3. 1、所投产品属于《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》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，响应人未提供相关证明；

2、所投产品技术参数负偏离项超过20项，属于投标无效情形中的第十一条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。

1. 1、对《采购需求》要求提供的产品属于《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》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未提供相关证明。2、所投产品技术参数负偏离或缺项超过20项以上。；3. 1、对《采购需求》要求提供的产品属于《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》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未提供相关证明。2、所投产品技术参数负偏离或缺项超过20项以上。

1. 1.所投产品中属于《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》中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，未提供相关证明材料；2. 所投产品技术参数负偏离项超过20项；

上述情况属于“投标无效的情形”第11款：法律、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。；3. 1. 所投产品中属于《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》中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，未提供相关证明材料；

2. 所投产品技术参数负偏离项超过20项；

上述情况属于“投标无效的情形”第11款：法律、法规和招标文

			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。
--	--	--	-------------

签名: